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107年1月12日教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使本校學生瞭解學術倫理相關規範、具備正確的倫理認知與態度，特訂定「學術倫理教育」課程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實施對象為本校碩士班學生與學士班學生。

第三條 實施方式：

一、本課程採網路教學方式實施。

二、本國籍碩士班學生應於入學第一學期結束前，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完成該課程，並通過課程總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方得申請學位考試。

三、各系應選定專題製作或研究方法等一門必修課程將學術倫理相關主題納入課程大綱，學士班學生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平台修習本課程，考核成果並納入評分項目。

第四條 通過本課程之碩士班學生，於中、英文成績單上註記「學術倫理」考核通過。

第五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